

## 2023年度昌宁县财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昌宁县财政局	会计信息质量检查	1. 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真实、完整检查。 2. 会计核算符合《会计法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检查。	国家机关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公司 企业和其他组织等会计主体	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通知确定比例/户数	根据财政部统一部署开展	现场检查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 2. 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 3. 《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》 4. 《财政监督检查案件移送办法》 5. 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	县级组织实施检查	